

浙江省植物学会

关于首届“浙江省植物学会突出贡献奖”

评审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浙江省植物学会突出贡献奖评选管理办法》，经学会常务理事会议成员或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推荐，学会组织评审委员会评审，建议授予郑朝宗、韦直、王景祥、过全生、项斯端、梁海曼、何业祺、陈宛如、裘宝林（排名不分先后）等9人为首届“浙江省植物学会突出贡献奖”。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日至12月6日。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来信、来电、来访，向我会奖励工作办公室反映公示对象存在的问题，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。以单位名义反映问题的，应加盖单位公章；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，应签署本人真实姓名

电话：0571-61072510

邮箱：botsoc_zj@163.com

地址：浙江杭州临安区武肃街666号，林生院学6-215室

